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opec Shanghai Petrochemical Company Limited
中國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338)

海外監管公告
獨立董事意見書

本公告乃依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的披露義務而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獨立董事意見書。

特此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國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聯席公司秘書
黃飛

中國，上海，2020 年 10 月 28 日

於本公告刊登日，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吳海君、管澤民、金強、金文敏、黃翔宇及黃飛；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解正林及彭琨；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遠勤、唐松、陳海峰、楊鈞及高松。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意见书

根据《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人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针对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的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提名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相关议案，仔细审阅了公司提供的相关材料，基于独立判断，发表如下意见：

一、公司董事会拟聘任杜军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并提名其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本人查阅了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并就有关事项向公司相关人员进行询问，认为杜军先生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规定的要求，并具备相关专业知识和履职能力；杜军先生的聘任及提名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同意公司董事会聘任杜军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并同意提名其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意见书》签署页)

独立董事：


李远勤

唐松

陈海峰


杨钧

高松

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八日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意见书》签署页)

独立董事：



李远勤

唐 松

陈海峰

杨 钧

高 松


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八日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意见书》签署页)

独立董事:

李远勤

唐松



陈海峰

杨钧

高松

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八日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意见书》签署页)

独立董事：

李远勤



杨 钧

唐 松

高 松

陈海峰

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八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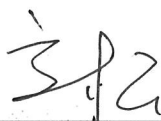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意见书》签署页)

独立董事：

李远勤

唐 松

陈海峰



杨 钧

高 松

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八日